
关于印发贵州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医药代表接待管理制度的通知



贵州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医药代表接待管理制度

一、本制度所称医药代表。

二、接待管理部门

三、接待时间

四、接待地点

五、参加接待人员

六、接待日工作

七、接待方式

八、接待日医药代表需递交的相关资料目录

九、接待要求

十、接待后新药、新耗材、新仪器设备引进

十一、其它有关要求及罚则

十二、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执行

